2025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模板

（注：涉密单位和涉密信息不予公开）

嘉黎县政协办公室2025年度部门预算

（部门整体预算需要公开，如有二三级单位，则机关预算也需要单独公开、二三级单位预算也需要单独公开）

2025年 1 月 23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嘉黎县政协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嘉黎县政协办公室部门预算明细表

第三部分 嘉黎县政协办公室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体情况（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九、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嘉黎县政协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能

政协嘉黎县委员会下设1个办公室，2023年6月按照市委、县委文件要求成立2个专委会，分别为经济生态农牧科教卫体委员会、文史和文化民族宗教法治委员会。截止目前，共有人员19人。组织部门印发的“三定”方案文件，规定的部门主要职责。1.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为县委发挥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的作用，协调全县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和市委、县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决策部署，巩固壮大最广泛的统一战线。2.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为县委同党外代表人士进行政治协商做好组织联系工作，支持党外代表人士更好发挥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作用。3.组织政协委员直接与所联系界别和本单位的群众打交道，熟悉他们的工作、生活和情绪。4.通过征集、研究和出版文史资料，帮助人们科观邸总结历史经验和教训，以史为鉴，服务社会。5.围绕国家大政方针，改革发展国家重视、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问题，通过政协的专门去到汇集、分析，向县委政府及有关部门反映重要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帮助领导机关分析判断形势、进行有效决策的一项经常性、基础性工作。6.为推动政协工作提质增效，以经费的保障，确保县政协机关的各项工作有效运转。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内设 0 个机构、 0 个处（详细到 个二级单位、 个三级预算单位。

纳入本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第二部分

嘉黎县政协办2025年度预算明细表

（表格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政协办2025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5年度收支总预算 1126.74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2025年度收入预算总量1126.74万元，同比增加266.50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内设机构增加。其中：上年结转10.78万元， 占0.9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15.96万元，占99.1%。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2025年度支出预算总量1126.74万元，同比增加 266.50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内设机构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872.75 万元，占 77.45 %；项目支出 253.99万元，占22.55%。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26.74 万元，同比增加266.50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内设机构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1115.96万元、上年结转10.78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8.3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5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0.6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6.19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126.74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增加 304.31万元，主要原因：用氧经费及人员日常公用经费提标。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126.7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28.36万元，占 82.3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57 万元、占 7.24 %；卫生健康支出 50.62 万元、占 4.49 %；住房保障支出 66.19 万元、占 5.88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对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增减变化进行说明。

2025年度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数为872.75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增加103.47万元，增长13.45%。主要是人员机构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数为253.99万元，比2024 年执行数增加 200.83万元，增长377.78%。主要是“嘉事好商量”项目等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72.7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14.99 万元，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根据部门具体情况进行填列）：工资性支出（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险缴费（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个人取暖费、独生子女费、煤油补贴、加班补助、休假探亲费、乡镇教职工生活补助、特级教师津贴、其他工资福利支出）、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学生助学金、三包经费、学生奖学金、免费教育经费等、营养改善计划试点资金、班主任津贴、西部计划志愿者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57.76 万元，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根据部门具体情况进行填列）：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公务通讯补贴、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电梯运行维护费、食堂补助、邮寄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车辆保险。

（教育部门根据预算安排情况填列本部门涉及的免费教育经费、生均公用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的具体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总体情况

除介绍“三公”经费总体情况外，还应对分项支出具体情况作说明，同时将分项数与上年预算数作同口径对比，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作说明。除涉密事项外，应同时细化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

2025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9.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车运行费 9.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三公”经费预算比2024年增加2.5万元，增长35.71 %，主要原因是由于机构改革等内设机构活动增加。

2025年因公出国（境） 0 个团组、 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保有 1 量，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我部门2025年度不涉及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使用情况说明。

2025年部门机关政协等1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7.76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8.56万元，增长14.82%。主要原因是日常公用经费标准提高以及新增用氧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 1 月底，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 级领导干部用车（含在职和离退休部级干部用车） 辆、机要通信用车 辆、应急保障用车 辆、执法执勤用车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辆、其他用车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台（套）。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对确实无法使用的 辆车进行更新购置。

（四）2025年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5年实现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25 个，资金1126.74万元，其中：中央转移支付资金0万元，地方资金1126.74万元。

附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涉密项目除外）。

（五）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我办无扶贫资金

（六）政府债务情况。（本部门及所属单位使用和管理政府债券资金情况，包括相关政府债券资金总体规模、项目安排。）我单位无债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对部门和单位专业性较强的名次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资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重点项目：重点项目：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项目，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实施期长的项目，或与本部门职能职责密切相关的项目或预算安排支出相对较大的项目（具体重点项目由各部门结合实际自行确定）。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是指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十、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